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莫股份	股票代码	0024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扬	栗磊	
电话	0546-7788268	0546-7788268	
传真	0546-7773708	0546-7773708	
电子信箱	zhangyang@sdcapam.com	quleiok@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667,606,686.28	684,982,845.94	-2.54%	581,184,37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909,790.59	46,932,205.23	2.08%	51,248,66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320,733.82	42,323,829.43	-23.63%	48,732,19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27,237.21	71,921,615.28	-247.98%	169,829,43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3	0.0767	2.09%	0.08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3	0.0767	2.09%	0.0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4.78%	-0.03%	5.4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365,849,300.17	1,118,834,092.65	22.08%	1,052,976,94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8,087,705.63	996,880,819.49	2.13%	967,948,614.26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69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7%	270,300,000		质押 269,75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7%	20,030,130		
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5,600,000		质押 15,000,000
夏春良	境内自然人	1.67%	10,200,000	10,200,000	质押 10,200,000
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5,958,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5,162,956		
林辉滨	境内自然人	0.59%	3,637,1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坤泰2号全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2%	3,209,900		
江鸿臻	境内自然人	0.50%	3,035,600		
李爱真	境内自然人	0.37%	2,29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与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和夏春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2.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林辉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637,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37,100股;2.股东江鸿臻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35,6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035,600股;3.股东李爱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94,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294,3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全球经济总体复苏被弱,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调结构、稳增长面临诸多困难,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油气行业,自下半年开始,国际油价大幅下挫,给国内外石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巨大压力;环保行业,随着我国环境问题的日益突出,政府监管和产业扶持政策密集出台,行业迎来了黄金发展期。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能源和环保两大主题,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总体战略和计划部署,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稳步推进,以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型油田服务产业为目标,积极对行业形势和市场变化,大力实施市场开拓和技术创新,深入开展精细管理和挖潜增效,积极推进产业升级和战略转型,油田化学品、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油气勘探开发、环保水处理四大业务并购进展顺利,产业协同优势和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

油田化学品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聚合物驱、表面活性剂驱、油水分离产品和技术优势,针对客户需求,实施针对性研发和服务,市场优势地位进一步增强。国内市场方面,进一步加强与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的战略合作,与中石化合作开发的耐温抗盐聚合物研发进展顺利,合资公司天津博弘生产订单饱满,产销两旺;中石油国际市场份额稳步提高,中海油聚合物驱油水分离产品现场试验取得显著效果,国内油田市场优势进一步巩固;国际市场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重点开拓东南亚、中亚和北美市场,公司参与印度凯恩公司二次采油项目国际招标,通过资质审查,产品评价和商务评估,近期获得合同额为8113万美元的大额订单,占公司年度业务收入的75%,标志着公司二次采油产品和技术实施“走出去”战略取得重大突破。

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加拿大锐利能源的并购,旨在顺应对形势变化,充分发挥特色领先技术优势,大力实施增产增效作业服务,帮助油气客户降本增效得到显著效果,全年实现经营收入7196.21万元,较上年增长35.62%,净利润656.05万元,较上年增长33.99%,完成年度业绩承诺。

油气勘探开发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加拿大锐利能源的并购。2014年,锐利能源对自有勘探区块进行地质综合研究和地震资料精细处理,优选了有利勘探目标,制定了钻探方案和计划,考虑到油价持续下跌,决定缩减勘探工作实施节奏,为把握低油价机遇,快速实现油气产能,重点开展老油田收购,对57个在产老油田进行了筛选和资产评价,选定一批优质潜力区块,并与交易对方进行交易破裂,报告期内的准备工作为2015年收购老油田和新区勘探奠定了坚实基础。

环保水处理板块:报告期内,公司为把握市场机政策机遇,适应国家《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的要求,为石油石化业“剪水泥天”工程做贡献,投资设立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瞄准油田废水、油泥砂、钻井废液及其他高难度污水处理领域需求,整合国内外领先的技术、人才资源,实施技术集成、研发升级和系列装备制造,开展第二万环境服务。2014年,公司中标中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BOO项目,投资、建设并运营国内首例高温高盐稠油热采污水资源化工业化项目,标志着公司由产品销售向技术服务的转型升级取得实质性进展,开拓潜力巨大的油田废水处理市场具有重要意义。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667,606,686.28	684,982,845.94	-2.54%
营业成本	539,338,133.69	568,921,204.26	-5.20%
管理费用	54,213,500.93	41,874,559.03	29.47%
销售费用	17,371,178.92	13,385,372.02	29.78%
财务费用	-65,602.82	-2,705,859.52	97.58%
资产减值损失	-3,571,805.90	5,635,564.44	-163.38%
投资收益	3,407,425.57	847,047.99	302.27%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7,606,686.2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4%,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收入6,029,956万元,营业成本53,933,81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20%,主要是报告期内油田用化学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14.86%,其原因是面向中石油市场的合营企业天津博弘生产步入正轨,导致公司直接对中石油市场的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分别较上年同比增长29.47%、29.78%,主要是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本期合并子公司锐利能源,康贝油气费用增加所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64.03万元,同比增长97.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银行贷款产生利息支出,同时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920.74万元,同比减少163.38%,是由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导致。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56.04万元,同比增长302.27%,主要是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天津博弘公司扭亏为盈。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其中,《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规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准则发布,修订后,因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原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的递延收益单独进行列报。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期初数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其他非流动负债 2.递延收益	-1,200,000.00 1,20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其他综合收益	-8,342,904.45	-

②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万元)
变更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4年4月13日	1.资产减值损失	-1,466.93
			2.应收账款	1,537.44
			3.其他应收款	-70.51
			4.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00
			5.所得税费用	242.00

说明: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2014年4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事项,具体为:

原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进行了组合管理,由原来的1年以内按5%计提改为对6个月以内的应收款项(一般都在客户的合同回款期内)不计提,对7至12个月的应收款项按5%计提坏账准备。

②对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进行了细化,由原来的3年以上按60%计提改为3—4年按50%计提,4—5年按80%计提,5年以上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本公司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测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14年度利润总额1,466.93万元,增加合并净利润1,224.93万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包括宝莫北京、广东宝莫、宝莫国际、康贝油气,合并范围较2013年度增加宝莫国际、康贝油气两家子公司,同时通过宝莫国际增资认购Rally Canada Resources(锐利能源)51%股权;通过宝莫北京出资设立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夏春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充分讨论,采取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和公司2014年的经营情况提出的高管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补充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上一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值20%额度以内的贷款事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把握环保产业发展机遇,加快推进公司业务升级和战略转型,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莫(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北京宝莫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意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新疆新春采油厂污水处理站BOO 项目,并设立新疆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授信期限为自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名高宝玉先生、许建贤先生、王杰祥先生等3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选举许建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名高宝玉先生、许建贤先生、王杰祥先生等3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选举夏春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选举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选举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选举林辉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选举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坤泰2号全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7、选举江鸿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8、选举李爱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0、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1、选举许建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3、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4、选举许建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5、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第1,3至10项,12至16项议案已由2015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第2,11项议案已由2015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议案9、议案10、议案11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韦能德先生、高宝玉先生,许建贤先生将分别作2014年度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有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法人证券帐户卡,以及出席本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地点:
2015年4月27日—28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4:00—16:3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3、出席会议时应携带的相关证件原件,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30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476 投票简称:宝莫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议案一:《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二:《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三:《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四:《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议案五:《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00
议案六:《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议案八:《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
议案九:《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9-1 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1
9-2 选举许建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2
9-3 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3
议案十:《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夏春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1
10-2 选举吴时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10-3 选举刘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
10-4 选举孙大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
10-5 选举王会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5
10-6 选举张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6
议案十一:《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1 选举赵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1
11-2 选举张世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2
11-3 选举张雁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03
议案十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00
议案十四:《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00
议案十五:《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5.00
议案十六:《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6.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对于不实用累积投票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b、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选举非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例如:在选举独立董事中,每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可任意组合投给各独立董事候选人,累计投票数不能超过其表决票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更改服务密码前其密码保持不变。如服务密码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9日15:00至4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张扬 栗磊
联系电话:0546-7788268 传 真:0546-7773708
联系地址: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892号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7081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异常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至2015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宝莫股份”(002476)
股票 股,拟参加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同意表决票数(股)		
9-1	选举高宝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	选举许建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	选举王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十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同意表决票数(股)		
10-1	选举夏春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吴时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刘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孙大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王会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张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十一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同意表决票数(股)		
11-1	选举赵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2	选举张世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3	选举张雁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议案十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四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五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六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说明:
1、请在非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所对应的表决意见栏内用“√”选择,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采取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请在所列每项议案之“表决意见”栏中填写同意的股数,否则无效。
(1)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的选举实行分开累积投票方式。
(2)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6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候选人。
1)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2)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3)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5)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1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2015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购买商品、餐饮服务,销售化工原料等关联交易,预计发生交易金额9,580万元,具体计划如下:
(1)、公司拟与胜利油田长安物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包装袋及包装材料采购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期限为一年,采购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预计不超过500万元。
(2)、胜利油田长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在2015年度将为公司提供职工食堂管理及餐饮服务,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预计不超过60万元。
(3)、公司拟向天津博弘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丙烯酰胺、聚丙烯酰胺等化工原料,销售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预计不超过9,000万元。
2、审议程序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于2015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